

嘉義縣竹崎鄉竹崎國民小學 110 學年度因應二級防疫措施執行要點

110 年 8 月 27 日

壹、教學活動

- 一、班級教室與專科教室採「固定座位」，並落實課堂點名，座位間隔距離以最大化原則安排。
- 二、上體育課時仍應全程佩戴口罩，請授課老師評估運動強度並留意學生身體狀況，適時調整課程內容。
- 三、體育授課老師於上課前、中、後使用酒精噴瓶實施學生手部與器材消毒。
- 四、音樂課程之歌唱或吹奏樂器等教學活動，若無法佩戴口罩進行之課程，請授課老師調整課程目標、教學內容與評量方式，並落實各項防疫措施。

貳、日常生活

- 一、請各班導師建立學生及家長聯絡管道，加強防疫配合事項宣導與提醒。
- 二、上學前確實量測體溫，下午上課前師生體溫量測，額溫 $\geq 37.5^{\circ}\text{C}$ 、耳溫 $\geq 38^{\circ}\text{C}$ 者或急性呼吸道感染者、注意手部清消及監測健康狀況，有以上症狀者立即通知家長帶回就醫。
- 三、落實學童洗手：【進教室前、吃東西前】務必洗手。
- 四、加強教室、各學習場域、廁所及公共區域衛生清潔及消毒。
- 五、教室內用餐應維持環境通風良好，並使用隔板入座或維持社交距離用餐，且不得併桌共餐；用餐期間請勿交談，用餐完畢落實桌面清潔及消毒。
- 六、全校師生除用餐及飲水外，全程佩戴口罩。
- 七、飲水機僅供裝水用，不得以口就飲。
- 八、保持適當社交距離，避免肢體碰觸。
- 九、防疫期間放學確實遵守學校規定，請家長至接送區等待，下雨天亦同。

參、家長配合事項

- 一、家長及訪客非必要不入校園，校門將進行管制，欲進入校園請先電話聯絡。
- 二、禁止額溫 $\geq 37.5^{\circ}\text{C}$ 、耳溫 $\geq 38^{\circ}\text{C}$ 者或急性呼吸道感染者進入校園。
- 三、請家長主動關心子女身體健康，上學前確實量測體溫並記錄。
- 四、接送學生上、下學請至學校規劃之接送區等待學生，下雨天亦同。汽、機車接送：請至綜合球場等待，保持適當社交距離，並全程戴口罩。
- 五、學校場域目前僅開放操場，其餘場所及相關設施設備皆不開放，進入校園請遵守指揮中心頒布相關防疫規定，開放時間如下：
 - 1、平日(一律由大門進出)05:00-07:30、17:00-19:30
 - 2、星期六、日及國定假日(一律由大門進出)08:00-16:00

備註：其他相關學校防疫規定，敬請詳閱教育部 110 年 8 月 17 日公告之「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幼兒園 110 學年度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防疫管理指引」，並請共同遵守相關防疫規定，維護全民健康。